

第一篇

食品酿酒工业

安徽省食品酿酒业以手工生产的历史可追溯到数千年之前，春秋战国至秦汉时期，相城（今淮北市境内）和谯县（今亳州）已经产酒；近代工厂于清末始有出现。光绪二十年（1894年）建成投产的芜湖益新面粉公司是省内较早的食品加工厂。民国年间，省内先后开办过祁门改良茶场、门台子烤烟厂、亳县协和蛋厂、和县大达股份公司、胡玉美酱园罐头厂、蚌埠大来烟厂等私营小型食品加工厂，生产多不稳定。至安徽解放前夕，省内的食品仍然主要依靠各地的槽坊、酱坊、茗坊、油坊、南货店、茶食店、炒货店、豆腐店、肉店等私营手工小作坊生产。

1949年，安徽省以私营槽坊为基础组织了一批酒厂，没收、改造、兴建了几家粮油加工厂，以新四军的随军烟厂为基础建成了蚌埠东海烟厂，筹办、改建了几座小型茶厂。是年，全省食品酿酒工业产值1.79亿元（1952年不变价）主要产品产量为卷烟11.48万箱、饮料酒0.36万吨、茶叶14.22万担、机米0.8万吨、面粉3.06万吨、食油133万公斤。

50年代中、后期安徽省在合作化和“大办工业”的高潮中改造、兴建、扩建了酒厂、烟厂、茶厂、米厂、油厂、面粉厂、肉类加工厂、罐头厂、食品厂等一大批食品工业企业除蚌埠、合肥、芜湖、安庆等主要城市建成了一批骨干企业外，小型油米厂、酒厂、食品厂已遍布于各市、县和重点集镇，初步形成了全省食品酿酒工业体系和商业、供销、粮食、轻工等多部门经营、主要产品按行业归口管理的体制。1959年，全省食品酿酒工业总产值已达9.5亿元（1957年不变价）。

1959年至1962年间，省内粮食、油料等主要食品原料严重匮乏，酿酒、糕点、榨油行业积极利用代用品为原料维持生产，但整个食品工业生产仍大幅度下降。1962年，食品全行业产值仅4.00亿元（1957年不变价）比1959年减少60%。1963年至1965年间，省食品工业随着农业形势的好转和行业内部的调整，生产开始回升。1965年，全省食品工业产值达6.96亿元（1957年不变价）比1962年增长74%。文化大革命“初期，食品生产又一次下降，1967、1968年总产值分别为6.09亿元和6.36亿元。70年代初，食品生产出现转机，但产品仍以中、低档品种为多。至1978年末，全省食品工业企业2653个，职工9.3万人，固定资产原值4.47亿元。1978年，全省食品酿酒行业完成总产值22.05亿元，为全省

工业总产值的 20%。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安徽农业连年丰收为食品工业提供了充裕的原料，城乡人民在生活条件得到改善的情况下也向食品工业提出了新的要求。为此，省内食品工业及时调整了发展方向和产品结构，产品的质量、品种、包装等发生了显著的变化，全行业生产出现了新的局面。1979年，安徽省人民政府首次召开全省食品供销工作会议，要求以发展传统名特食品为龙头，提高产品质量、改造产品包装、发展新品种，同时制定了相应措施。随后安庆“胡玉美”、“麦陇香”、“柏兆记”、合肥“张顺兴”、芜湖“新华办馆”、“东茂昌”、阜阳“侯大升”、“颍上”、“刘宏西”、“太和”、“马宏盛”等数十家旧号老店或重挂招牌、恢复生产或增加投资、扩大经营；怀宁的龙糕、贡糕、贡面、泾县的寿桃、寿糕、霍邱的万字糕、岳西的佛饼、寿县的“大救驾”、天长的甘露饼、和县的玉带糕等 100 多种传统名、特食品的生产相继得到了恢复和发展；一些新产品的研制工作开始进行，精米、精面占粮食加工量的比重明显上升。与此同时，食品原料基地的建设也开始得到发展。1982年1月，中共安徽省委、省人民政府颁布了《关于大力发展社队企业的决定》，确定将农副产品加工和食品工业列为发展社队企业的重要措施；同年4月，省人民政府召开全省食品工作会议，确定了食品工业“统一规划、多家经营、发挥优势、各有侧重、联合发展”的方针，并成立了统筹、规划、协调全省食品工作的安徽省食品工业协会。此后，各级有关部门相继建立健全了食品管理机构，行业投资迅速增加，城市食品企业加快了技术改造步伐并开始成批引进国外先进设备，乡镇食品企业纷纷开办。1982年，全省仅用于食品工业技术改造的投资额达 7541 万元，相当于上一年的 2.8 倍；当年完成食品工业总产值 34.69 亿元，比上年净增 5.37 亿元。1983年，全省食品行业有工业企业 3295 个、职工 13.9 万人，另有乡镇企业及城镇个体户 2 万多个、从业人员约 60 万名，全行业总产值 36.55 亿元。1983年至 1984 年间，部分引进设备开始发挥效益，一些传统产品的生产工艺和包装有了明显改进，保健食品、营养食品、礼品食品、旅游食品等新产品相继试制投产，产品结构开始向营养化、方便化、多样化、系列化发展。

至 1985 年末，全省轻工、商业、粮食、烟草、供销、乡镇、农垦、水产、医药、劳动、政法、化工、冶金、交通、煤炭等 15 个部门均有食品生产；整个食品工业已形成粮油加工、肉类加工、水产加工、罐头、烟草、饮料酒、制茶、糕点、糖果、食用糖、软饮料、乳制品、蛋品、豆制品、调味品、食品添加剂、蜂产品、水果蔬菜贮藏及加工等 22 个生产门类；全行业共有工业企业 4355 个（不含城镇个体和乡办视同村办单位数），其中独立核算企业 3508 个，职工 18.49 万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 1970 名，固定资产原值 11.54 亿元、净值 8.41 亿元，已经引进和已确定引进的国外先进设备有万能糕点机、花脸雪糕机、斩拌机、定量灌肠机、卷烟机、酵母分离机、包装机、啤酒灌装线、饮料灌装线、异型罐混合线自动机组、乳化装置和淀粉、等级面粉、方便面、筒子面、面包、夹心糖、软糖、快餐、花生酱、空罐、实罐、瓶盖生产线等 70 余台（套）。

按省统计局统计：1985 年全省食品酿酒工业总产值 47.28 亿元，上缴税金 10.11 亿元。产值占全国食品工业总产值的 5.02%，占全省工业总产值的 21.53%，占全省轻工业总产值的 40.33%；上缴税金占全省财政收入的 33.52%。按省食品工业协会和省直有关厅局统计：1985 年，全省食品酿酒工业总产值 53.33 亿元，其中粮食系统 15.17 亿元，烟

草行业 12.33 亿元 商业系统 7.59 亿元 乡镇企业 8.12 亿元 轻工业系统 6.11 亿元 (含
酿酒工业产值 4.09 亿元) 供销系统 1.99 亿元 水产部门 1.35 亿元 农垦系统 0.33 亿
元。省轻工业系统的食品工业产值占全省食品酿酒工业的 11.46%。

安徽省各地、市食品酿酒工业企业数和总产值表

表 1—0—1

(1985 年)

地 区	企业数 (个)	产 值 (万元)	产值占全省比重 (%)
全 省	4355	472830	100
蚌 埠 市	178	88325	18.68
芜 湖 市	274	56217	11.89
合 肥 市	289	52686	11.14
阜 阳 地 区	492	52439	11.09
滁 县 地 区	509	42744	9.04
六 安 地 区	581	25027	5.29
宿 县 地 区	199	24590	5.20
巢 湖 地 区	500	23530	4.98
安 庆 地 区	279	22420	4.74
徽 州 地 区	308	20341	4.30
淮 南 市	112	18578	3.93
宣 城 地 区	274	12939	2.74
安 庆 市	52	10949	2.32
马 鞍 山 市	139	10892	2.30
淮 北 市	47	6563	1.39
铜 陵 市	78	3973	0.84
黄 山 市	44	617	0.13

说明:1、此表根据省统计局资料整理。企业、产值均不含“乡办视同村办”工业(若含“乡办视同村办”
食品工业则有企业 5273 个、完成产值 477012 万元)。地、市顺序按产值大小排列。

2、黄山市即原太平县。

安徽省食品酿酒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及占全国比重表

表 1—0—2

(1985 年)

产 品 名 称	单 位	全 省 产 量	全 国 产 量	全 省 占 全 国 比 重 (%)
原 盐	万吨	—	1478.9 *	—
糖	万吨	—	451.33 *	—
卷 烟	万箱	180.39	2369.75	7.61
饮 料 酒 (混 合 量)	万吨	36.13	851.37	4.24
其中:白酒(商品量)	万吨	22.16	337.97	6.56
啤 酒	万吨	7.65	310.44	2.46
酒 精 (商 品 量)	万吨	5.44	83.28	6.53
茶 叶	万吨	4.26	41.40 *	10.29
罐 头	万吨	2.31	142.50	1.6
乳 制 品	吨	1446	163561	0.88
其中:奶粉	吨	1446	119332	1.21
干 蛋 品	吨	172	1303	13.20
味 精	吨	1220	82775	1.47
食 用 植 物 油	万吨	28.62	400.52	7.15
大 米	万吨	200.75 *	2265.80 *	8.86
其中:精米	万吨	—	1530.3 *	—
面 粉	万吨	96.68 *	2252.10 *	4.29
其中:精粉	万吨	—	860.80 *	—
粮 油 复 制 品	万吨	13.01 *	190.58 *	6.83
生 猪 屠 宰	万头	240.23 *	4249 *	5.65
糕 点	万吨	9.02 *	—	—

说明 表内数据 凡加 * 者 取自《中国食品工业年鉴》 其中安徽省大米不含乡镇企业产量 其余数据取自国家和省统计局统计资料。

安徽省食品工业分行业(独立核算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表 1—0—3

(1985 年)

单位 万元

行 业	企 业 数 (个)				全部职工平均人数(人)			
	合 计	全 民	集 体	其 他	合 计	全 民	集 体	其 他
总 计	3508	823	2679	6	185444	120457	64489	498
食品制造业	3080	678	2399	3	126409	74163	51910	336
其中:粮食加工业	862	307	555	—	30717	21950	8767	—
植物油加工业	1097	66	1031	—	23645	6219	17426	—
糖果糕点制造业	528	133	394	1	26487	15856	10557	74
其中:糖果业	26	12	14	—	3440	2844	596	—
制糖业	6	2	4	—	725	555	170	—
屠宰及肉类加工业	111	37	74	—	20178	15979	4199	—
水产品加工业	2	2	—	—	591	591	—	—
罐头食品制造业	22	6	16	—	3053	2143	910	—
加工盐业	1	—	1	—	20	—	20	—
调味品制造业	181	79	102	—	7814	5739	2075	—
其它	270	46	222	2	13180	5132	7786	262
饮料制造业	417	135	279	3	46439	33723	12554	162
其中:饮料酒制造业	216	116	98	2	32702	27946	4722	34
酒精制造业	3	3	—	—	1005	1005	—	—
非酒精饮料制造业	71	7	64	—	2726	778	1948	—
烟草加工业	11	10	1	—	12596	12571	25	—
其中:烟叶复烤业	1	1	—	—	1104	1104	—	—

表 1—0—3(续)

行 业	固定资产原值年末数				工业总产值(按 1980 年不变价计算)			
	合 计	全 民	集 体	其 他	合 计	全 民	集 体	其 他
总 计	115397	96710	18607	80	452315	400208	50830	1277
食品制造业	67961	54385	13512	64	264425	228397	35033	995
其中:粮食加工业	15858	13053	2805	—	122557	115919	6638	—
植物油加工业	11077	6018	5059	—	37193	23891	13302	—
糖果糕点制造业	10051	7893	2097	61	21323	15528	5704	91
其中:糖果业	1738	1592	146	—	3515	3121	394	—
制糖业	1611	1575	36	—	764	698	66	—
屠宰及肉类加工业	18191	17296	895	—	60875	58490	2385	—
水产品加工业	902	902	—	—	493	493	—	—
罐头食品制造业	1655	1462	193	—	4279	3749	530	—
加工盐业	3	—	3	—	14	—	14	—
调味品制造业	3408	2945	463	—	5242	4424	818	—
其他	5205	3241	1961	3	11685	5205	5576	904
饮料制造业	34522	29434	5072	16	68185	52139	15763	282
其中:饮料酒制造业	27585	25126	2450	9	47043	43632	3389	22
酒精制造业	1930	1930	—	—	2980	2980	—	—
非酒精饮料制造业	1275	525	750	—	1884	661	1223	—
烟草加工业	12914	12891	23	—	119705	119672	33	—
其中:烟叶复烤业	1268	1268	—	—	6838	6838	—	—

安徽省独立核算食品酿酒工业企业部分财务指标一览表

表 1-0-4

(1985 年)

项 目	单 位	合 计	全民企业	集体企业	其他经济 类型的企业
企 业 数	个	3508	823	2679	6
其中:亏损企业数	个	310	55	254	1
盈利企业利润总额	万元	20661	17960	2672	29
亏损企业亏损总额	万元	1577	1347	210	20
盈亏相抵后利润总额	万元	19084	16619	2462	9
利润和税金总额	万元	123575	119938	3637	—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115397	96710	18607	80
其中:生产用	万元	93551	77794	15681	76
定额流动资金年平均余额	万元	87495	77240	10166	89
附:劳动生产率	元/人·年	24391	33224	7882	25643

安徽省食品酿酒工业主要原料产品产量统计表

表 1-0-5

(1985 年)

产 品 名 称	单 位	产 量	产 品 名 称	单 位	产 量
一、农产品			水果	吨	139386.0
粮食	万吨	2168.0	其中:苹果	吨	25778.8
其中:稻谷	万吨	1162.9	梨	吨	76663.5
小麦	万吨	605.9	柑桔	吨	2529.4
玉米	万吨	65.7	桃	吨	11000.0
大豆	万吨	70.4	葡萄	吨	8606.7
高粱	万吨	9.7	二、畜禽产品		
薯类	万吨	209.9	肉类	吨	866309.9
油料	万吨	145.7	其中:猪肉	吨	669010.3
其中:花生	万吨	24.2	牛肉	吨	25136.4
油菜籽	万吨	107.9	羊肉	吨	19771.0
芝麻	万吨	13.3	禽肉	吨	151555.5
糖料	万吨	8.3	兔肉	吨	836.7
其中:甘蔗	万吨	8.3	奶类	吨	18501.7

表 1—0—5 (续)

产 品 名 称	单 位	产 量	产 品 名 称	单 位	产 量
烟叶	万吨	8.0	其中:牛奶	吨	18482.0
其中:烤烟	万吨	7.6	羊奶	吨	19.7
茶叶	吨	42553.3	禽蛋	吨	247047.4
其中:红毛茶	吨	6465.0	蜂蜜		5291.9
绿毛茶	吨	36088.3	三、水产品	万吨	17.3
			其中:养殖	万吨	12.6

说明 表 1—0—3~1—0—5 内容根据省统计局资料整理。

第一章 酿酒

安徽省酿酒业已有 2000 多年历史。

春秋时期 宋、鲁、陈、卫 4 国国君曾于鲁桓公十五年（前 697 年）在相城（今淮北市境内）歃血饮酒结盟。楚庄王六年（前 608 年）楚庄王率兵攻克宋国国都相城，发现宫中“厨有臭肉，樽有败酒”。战国末期，思想家韩非子周游古濉（今濉溪），著有《宋人酤酒》篇，称“宋人有酤酒者，升概甚平，遇客甚谨，为酒甚美，悬帜甚高”。

汉建武二十年（44 年）设沛国于相城，颁布“酒榷”，对酒实行专卖，以获酒利。东汉建安年间，曹操将其家乡谯县（今亳州）产的“九酝春酒”敬献给献帝刘协，并呈递《上九酝酒法奏》（据今人考证，“九酝酒法”可能类同于现代的“小曲”酿制方法，是近代霉菌深层培养法的雏形），其后，曹操还在当时的山桑（今涡阳的高炉）一带筑炉打造兵器，开坊酿酒。与曹操同时代的亳州名医华佗曾酿制过健身琼浆（酒）。

唐会昌四年（844 年）杜牧任池州刺史，著七绝《清明》称：“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杏花村遂成千古名地。宋代，泗州盛产“酥酒”，濉溪等地专设税官征收盐酒税，亳州的酒税一度在 10 万贯以上。宋代，当地有名酒“明流酒”、“小药酒”、“双酸酒”、“三白酒”、“竹叶青”、“状元红”、“佛手露”等。

明洪武年间（1368~1398 年）凤阳府在当地监制过“御酒”。明万历年间（1573~1619 年），濉溪酿酒作坊有 10 多家，亳州减店集有槽坊 40 多家。清乾隆年间（1736~1795 年），高炉酒在南洋白酒品评会上获奖，并一度销往日本、英国、葡萄牙。嘉庆八年（1803 年），濉溪酿酒作坊增至 30 多家，其酒销往上海、无锡、南京、芜湖、武汉、济南、天津、北京、张家口、抚顺等地。津浦铁路通车后，濉溪酿酒作坊激增至 72 家，呈现相互争雄的局面。民国初年，濉溪“协聚”酒坊发行的纸币，可在方圆百里流通，其酒盛销上海市场。民国 14 年（1925 年）前，亳州城内大小槽坊最多时达 54 家，其中“天源永”槽坊月出酒 2000 余斤。民国 19 年，凤台县洛涧一带所产“老虎油”补酒和嘉山县明光的白酒在“南洋劝业赛会”上同时获“金边玻璃匾奖”。在民国 20 年、23 年两次召开的“铁路沿线土特产展览会”上，濉溪酒均获“甲级名酒奖”。民国 23 年，萧县官办民生工厂开始酿制葡萄酒。在此前后，徽州、合肥等地已有生产黄酒的槽坊多户。此后，由于日军入侵及其后的内战等原因，省内酿酒业萎缩。至解放前夕，亳州有槽坊 18 家，仅为 20 年代的三分之一。

民国 38 年（1949 年）4 月安徽全境解放后，酿酒业开始复苏。是年，皖北行政公署税务局对酒实行专卖政策，陆续以赎买或没收方式，将各地私人槽坊收归国有，分别在濉溪县，蚌埠市等地组建成一批国营酒厂。当时，国营酒厂基本仍用原槽坊手工生产设施，逐步增加人力、马匹等，以“小曲”作糖化剂酿酒。1949 年，全省产饮料酒 3564 吨，其中白酒约

2000 吨 酿酒工业产值 517 万元。1950 年，皖北各地、市、县全面开展了酒类专酿专卖工作。1951 年 5 月，皖南行政区开始对酒类实行专酿专卖。1952 年 全省饮料酒产量 1.19 万吨 产值 1729 万元。1954 年 萧县葡萄酒厂建成投产 肥西三河、屯溪等地酒厂开始恢复黄酒生产。1955 年 省内白酒生产中开始采用省外“低温入池、定温蒸烧”等经验 产量、质量得到提高。是年，全省产饮料酒 15376 吨。

1952 年，省商业厅设专卖公司（专卖事业管理局）管理烟酒销售，省工业厅管理烟酒生产。1957 年春，全省烟酒产、销由省工业厅烟酒管理局统一管理。1957 年 全省产酒 2.14 万吨 酿酒工业产值 3102 万元。

1958 年是安徽省酿酒行业生产工艺发生重大变化，产品品种和生产规模取得较快发展的一年。是年 6 月 安徽省轻工业厅成立 全省酿酒工业划归省轻工业厅管理。同年 全省酿酒行业生产工艺上实行“小酒”改“大酒”将原来用小药曲做糖化剂的白酒一律改为麸曲或大曲 为发展优质曲酒奠定了基础 在产品品种上 以原濉溪口子酒为基础 发展成优质口子酒和濉溪大曲两个品种，挖掘恢复了失传多年的古井贡酒；在基本建设方面，全省第一个酒精厂和啤酒车间在蚌埠同时建立；亳州古井酒厂、砀山葡萄酒厂、界首葡萄酒厂相继开始筹建。1959 年 全省产酒量激增至 5 万吨 葡萄酒开始向国外出口。从 1959 年起 连续 3 年遭受自然灾害，安徽省各地酒厂采用山芋干、粉渣及稗子、白蕨根等野生植物为原料酿酒，白酒产量下降，黄酒中断生产。1961 年 全省白酒产量 1.09 万吨 比 1957 年产量下降 49%。1960 年至 1965 年间，安徽在白酒生产工艺上推行固态机械化试验取得成功，“人工老窖”实践经验被轻工部向全国推广 古井贡酒被评为国家名酒 砀山全汁红葡萄酒开始上市。1962 年以后，全行业生产略有回升。1965 年 全省产酒 2.35 万吨 产值 2208 万元。

1966 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期间，由于市场需求量增长，安徽酿酒工业总体上仍然得到了较快发展。1968 年，全行业开始推广液体生产白酒新工艺。70 年代中后期，部分骨干白酒企业陆续建成大曲机械化生产车间，蚌埠啤酒车间开始半机械化生产，黄酒生产逐步恢复和发展，一些地方传统米酒、药膳滋补酒被发掘生产，开发了猕猴桃果酒等一批果露酒。淮南、滁州等酒厂相继扩建酒精生产车间，各新增数千吨生产能力。至 1978 年 全省酿酒行业有国营酒厂 87 个 职工 11490 人 年产饮料酒能力 11 万吨 其中白酒 8 万吨，葡萄酒 1 万吨 果露酒及其它酒 2 万吨。1978 年，全行业实际产饮料酒 10.83 万吨 总产值为 1.76 亿元。

1978 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适应经济发展和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安徽省酿酒工业着重加快了白酒企业的技术改造和啤酒厂建设，总体规模得到较快发展，产品结构也发生了明显变化。1981 年至 1985 年间，省轻工系统仅白酒、啤酒行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26 亿元 其中 基本建设投入 4850 万元 技术改造投入 7780 万元。在此期间，10 多个地、市 及个别县 分别投资新建了啤酒生产专业厂（或车间）并陆续引进了一批国外先进生产成套设备；古井酒厂、淮北市口子酒厂、蚌埠酒厂、明光酒厂、萧县葡萄酒厂等骨干企业进行了较大规模的扩建；黄酒生产规模相应扩大；地处黄河故道、大别山区、皖南山区的一些酒厂，还根据当地水果、中草药材资源丰富的自然条件，投资扩建了果露酒、滋补酒生产车间；酒精生产企业不断更新设备，有 10 多家酒厂扩建了为白酒生产配套的酒精车

间 其中阜阳酒厂形成年产 1 万吨酒精能力。这一时期 在生产能力大幅度提高的同时 各种酒的质量档次提高, 新产品不断增加, 其中古井贡酒等一批名优酒连续在国内评酒会上获奖, 有少量产品出口, 200 多种新产品相继面世; 在注重果酒、啤酒发展的同时, 开始了低度白酒的研制。至 1985 年末, 安徽省酿酒行业共有企业 239 个, 固定资产原值 2.76 亿元, 其中, 轻工系统酿酒行业有企业 110 个, 职工人数 29092 人(其中, 工程技术人员 471 人)固定资产原值 2.4 亿元, 净值 1.82 亿元。1985 年, 全省实际产饮料酒及酒精(商品量) 11.57 万吨, 其中, 饮料酒产量 36.13 万吨, 居全国第十位, 在饮料酒中, 白酒 22.16 万吨, 啤酒 7.65 万吨, 葡萄酒、黄酒、果露酒 6.31 吨; 全行业完成工业总产值 4.84 亿元, 实现利税总额 1.40 亿元, 利润 0.43 亿元, 其中轻工系统酿酒行业完成产值 4.09 亿元, 实现利税 1.36 亿元。

第一节 白酒

一、沿革

安徽省酿酒业历史悠久, 但白酒生产始于何时, 史书记载不详。今亳州减店镇所产白酒名品古井贡酒系采用当地减酒的传统工艺酿制而成。相传减酒在明万历年间(1573~1619 年)已成贡品。清乾隆年间(1736~1795 年)涡阳高炉酒在“南洋白酒品评会”上获奖。民国 19 年(1930 年)明光白酒在“南洋劝业会酒类大赛”中获奖。民国 20 年、民国 23 年, 濉溪白酒先后在青岛、北京举办的“铁路沿线土特产展览会”上被评为“甲级名酒”。

建国后, 安徽省酿酒业得到了各级人民政府的重视, 在继承发扬传统工艺的基础上, 白酒生产得到了较快发展。1950 年初, 全省已建立国营酒厂 37 家, 有大、小锅甑 209 个。1952 年, 全省白酒产量超过 1 万吨。次年, 芜湖弋江酒厂创造了大曲酒“三八制”生产法, 并向省内推广。1955 年 6 月, 安徽省白酒生产推行“低温入池, 定温蒸馏, 黄曲加酵母”的“烟台酿酒操作法”和河北省涿县酒厂的“稳、准、细、净”酿造经验, 普遍提高了白酒的出酒率和质量。是年, 全省产酒 1.49 万吨。同年, 濉溪人民酒厂(濉溪县口子酒厂和淮北市口子酒厂的前身)口子酒在全国酿酒评比会上被评为国家甲级酒。1958 年, 亳县减店酒厂(古井酒厂的前身)成立, 合肥酒厂率先改“小曲”为“大曲”生产曲酒, 并总结出瓜干酒“配醅清蒸操作法”, 由省轻工业厅向全省酒厂推广。次年, 亳县古井贡酒问世, 濉溪县酒厂成功地研制出“大香曲”。是年, 全省白酒产量增至 4.3 万吨。

从 1959 年起, 国家连续 3 年遭受自然灾害, 粮食减产, 酿酒行业一度用择子、蕨根、芋母、稗子、山芋藤等代用品为原料生产白酒, 产品销售一度实行“以粮换酒”。全行业生产下降, 企业普遍亏损。在此期间, 合肥酒厂于 1960 年进行白酒固态机械化生产的试验, 并总结出瓜干酒“清蒸配糟, 醅”操作法(后由轻工业部向全国推广)。1963 年, 亳县古井贡酒在全国第二届评酒会上评为国家名酒, 获金质奖章; “合肥薯干白酒”同时被评为国家优质酒, 获银质奖章。1965 年, 古井酒厂经多年实践总结的“人工老窖培养”经验, 在全国第三

届名白酒技术协作会上介绍，这一经验被轻工业部领导认为“使全国浓香型大曲酒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打破了只有“百年老窖才能产好酒”的传统。1968年省内白酒生产开始推广马鞍山酒厂的液体生产新工艺和界首县酒厂固体生产机械化作业经验。此后，明光、宿县、合肥、淮南、淮北、蚌埠、马鞍山、芜湖市酒厂陆续建成了年产700至1000吨的大曲酒生产机械化车间。1970年濉溪人民酒厂一分为二，新老厂区分别成立淮北市口子酒厂、濉溪县口子酒厂，并各自开始扩建。1976年蚌埠酒厂扩建800吨机械化大曲酒车间。1978年全省产白酒8.69万吨。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安徽省白酒工业得到较快发展。1979年是安徽白酒生产取得较为突出成就的一年。是年，濉溪县口子酒厂投资727万元进行机械化酿酒等车间扩建并改“下四蒸五”为“下五蒸六”工艺，为夏季稳产闯出新路。同年古井贡酒和口子酒在全国第三届酒评会上分别获国家名酒和国家优质酒称号；古井贡酒开始出口；蚌埠酒厂以瓜干白酒改制勾兑而成的“蚌埠白酒”畅销天津，被称为“大众茅台”。宿县酒厂以食用酒精为酒基与大曲酒进行勾兑，生产出优质白酒——“迎宾酒”投放市场。是年全省产白酒11.12万吨，比上年增长27.96%。80年代初，蚌埠酒厂研制开发酱香型曲酒——“皖酒”取得成功，填补了省内白酒香型的一项空白，明光酒厂生产出以绿豆为主要原料的优质大曲酒——“明绿液”，滁州酿酒总厂研制成“醉翁特曲”并投入生产，古井酒厂扩建年产1000吨机械化酿酒车间。1981年至1985年间，全省酿酒行业加快了白酒企业的扩建改造。5年间，轻工系统白酒行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512万元，其中技术改造投资完成4389万元。通过扩建改造，省内白酒生产能力迅速扩大，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普遍提高。1981年淮南酒厂建成500吨机械化大曲酒车间。蚌埠酒厂于1982年扩建年产2000吨大曲酒的一分厂。1983年淮北市口子酒厂1万吨白酒工程竣工投产。1983年全省生产优质大曲酒达3万吨，产量跃居全国各省同类白酒第一位。1984年明光酒厂开始新的“万吨曲酒工程”建设，并开始研制生产低度明光特曲和明绿液酒。同年合肥酒厂完成了较大扩建工程，“口子酒生化法人工老熟”研究取得成功，为白酒尤其是优质大曲酒人工老熟开创了一条新途径，古井贡酒、濉溪牌口子酒、口子牌口子酒、采石矶牌太白酒、逍遥津白酒，蚌埠白酒等一批产品在轻工部酒类质量大赛中获奖；口子酒开始出口日本、美国及东南亚。至1985年末，全省共有白酒生产厂95个，总占地面积310万平方米，建筑面积8万平方米，职工23484人。1985年产白酒22.16万吨，居全国各省白酒产量第四位，创工业产值3.49亿元，占全省酿酒行业总产值的75%，实现利税1.12亿元。

二、企业

1985年安徽省各省辖市及每个县市都有白酒生产企业。其中，一些主要生产厂分布于阜阳、淮北两地市以及蚌埠市和嘉山县。至1985年末，全省年产白酒能力在3000吨以上的酒厂共有23家，其中超1万吨的有2家，5000吨以上的有4家。

〔安徽亳州古井酒厂〕

位于亳州城西北21公里处的减店镇。全国轻工行业的重点骨干企业之一。国家名酒“古井贡酒”的生产厂。

前身为亳县张集乡第十一人民公社于1958年在减店原“公兴槽坊”旧址建起的“减店

酒厂”。是年，省轻工业厅副厅长余平等发现其酒质甚优，即向中共安徽省委第一书记曾希圣等领导人推荐。1959年，省委决定把减店酒厂改为省营企业，由省轻工业厅直接安排计划、组织生产，厂名定为安徽亳县古井酒厂，产品定名为“古井贡酒”；由省轻工业厅拨款10万元开始扩建。初建厂时职工32人，发酵池7条，日产大曲酒100公斤，扩建后年产量为150吨。同年10月，聂广荣任古井酒厂副厂长。

1960年春，聂广荣和阜阳专署工业局下放干部张树森一起进行人工培养老窖的试验，改老砖池为泥池，精心培养，延长发酵期，使一般大曲酒达到优质大曲酒质量水平。5月，古井贡酒在全省名酒评比会上被评为甲级酒。同月，由阜阳专署工业局拨款5万元进行扩建；1962年，拨款10万元进行扩建。1963年，其古井贡酒在全国第二届评酒会上获金质奖章，企业知名度随之大为提高。次年，由国家投资20万元，征地8395平方米进行扩建。1965年10月在泸州召开的全国第三届名酒技术协作会上，该厂总结的“人工培养老窖”经验被国家轻工业部肯定为酿酒史上的一大突破。1966年，该厂形成年产500吨大曲酒生产能力；“古井”商标注册（1987年“古井贡”商标注册）。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该厂“古井贡酒”之“贡”字被视为“四旧”，取消，企业管理混乱，开始亏损。1972年，由国家投资110万元进行扩建。1974年，产量超过1000吨，但企业仍然亏损。从1967年至1978年连续亏损12年，累计亏损额为162.21万元。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该厂重新调整领导班子，恢复了聂广荣的党委书记兼厂长职务，建立以经济（岗位）责任制为中心的八项规章制度，严格质量管理。1979年，企业扭亏为盈；古井贡酒在全国第三届评酒会上再次被评为国家名酒，并开始出口国外市场。1980年，由国家投资230万元，扩建年产1000吨机械化酿酒车间；采用两步勾兑法研制成功配制酒“玉泉春”投入市场，增加税利43.3万元。同年，该厂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均创历史最好水平，全国第六届白酒技术协作会在该厂召开。1982年，1000吨大曲酒机械化酿酒车间建成投产，出池、入池、拌料、上甑、凉渣、加曲各项工序均实现了机械化，头排产出符合标准的古井贡酒。次年，实现利润78.75万元，上缴税金585.47万元。1984年，古井贡酒第三次获国家名酒称号，古井玉液开始出口；企业产值957.04万元，利润281.67万元，税金589.64万元，被省劳动竞赛委员会授予“创最佳经济效益夺魁企业”称号，受到省人民政府的通令嘉奖。

1985年，由国家投资2300万元，扩建年产3000吨大曲酒车间；亳县县政府调派杨光远、王效金任正、副厂长，聂广荣为厂党委书记，38度曹操贡酒研制成功，获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同年，被省人民政府授予“安全生产先进单位”称号。1985年末，有职工896人，大型设备56台（套），厂区面积301542平方米，建筑面积52186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929.6万元，净值735.3万元。1985年，实际生产白酒6636吨，产品品种有古井贡酒、古井玉液、玉泉春38度古井特液、38度古井玉液、曹操牌曹操酒等；完成工业总产值1192.12万元，销售收入2319万元，实现税利825.60万元，利润370.98万元。

〔蚌埠酒厂〕

位于蚌埠市西区涂山路96号。1985年，为国内年产量最大的白酒厂之一。

前身为皖北人民行政公署于民国38年（1949年）6月接收赎买私人糟坊组建成的蚌埠市公营酒厂。当时，厂房由侵华日军所建监狱改用，职工59人，由皖北行署拨军粮100

万斤、军马 10 匹 利用原私人酒坊设备 以马拉石磨粉碎原料 人工烧酒 当年生产粮食白酒 59.3 吨 产值 4.5 万元。

1952 年，奉命移交省工业厅，更名为安徽省蚌埠酒厂。1956 年，下放给蚌埠市轻工业局管理。1957 年 国家投资 37 万元，选址张公山脚下征地 60.72 亩兴建新厂（即现厂址）按年产 1000 吨酒规模设计。1960 年完成搬迁。次年 蚌埠市酒精厂、啤酒厂并入 分设 3 个车间。1959 年至 1961 年间 年产量 800 吨左右，后逐年上升。1965 年 产量增至 1370 吨。

1966 年 该厂产酒增至 1600 吨 次年产量下跌为 875 吨。1969 年 酒精上马 次年厂名改为蚌埠酒精厂。1972 年 8 月 酒精、啤酒生产设施划出单独建立酒精厂 酒厂当年产量为 1800 吨 次年增至 3500 吨。1976 年 由国家投资、企业贷款与自筹结合 扩建 800 吨机械化大曲酒车间 产品除大曲酒、白酒两类外 还生产少量薄荷、桂花、桔子果露酒。1978 年 产量 3808 吨 产值 616 万元 利税 272 万元。

1978 年以后，该厂革新工艺，研究改进原瓜干酒生产工艺，除去其“苦尾冲头”的缺点 使其变成柔和、纯香、略甜的新产品——蚌埠白酒。蚌埠白酒尤其适合北方人的口味，投放市场后 饮誉津门 被称为“大众茅台”。1980 年改造了制曲车间，形成年产曲块 5400 斤能力。次年筹资 151 万元，对新设一分厂进行改造。1982 年 产量达 17510 吨 跃居全国同行业之首 在全国 20 多个省市建立 700 多个销售网点。1984 年，蚌埠白酒在天津市销量达 8000 吨，《天津日报》为此发表题为“蚌埠白酒为何占领津门”的文章加以评论。同年，一分厂扩建竣工，形成 2000 吨大曲酒生产能力，全厂年产量突破 2 万吨，利税超过 1000 万元，企业获全省最佳经济效益“银杯”奖。1985 年 酱香型白酒“皖酒”研制成功并上市，填补了省内白酒香型的一项空白。至 1985 年底 该厂职工 1010 人 厂区面积 9.7 万平方米 建筑面积 3.71 万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 610.5 万元 净值 441 万元。1985 年 产品品种 20 多个，产白酒（含大曲酒）2.13 万吨，完成产值 3500 万元，实现利润 423.8 万元 税金 653.6 万元。

〔濉溪县口子酒厂〕

位于濉溪县（全国酿酒业的重要发源地之一）老城十北街，国家优质大曲酒口子牌口子酒生产厂。其前身濉溪人民酒厂为省内最先建立的国营酒厂。

民国 38 年（1949 年）5 月 18 日，在国家接收私营“小同聚”等酒坊的基础上 成立“国营濉溪人民酒厂”。当时有房屋 28 间 发酵池 12 条 工人 9 名 石磨 2 盘 年产大曲酒 84 吨。次年 赎买了“广益”等 10 余家私人酿酒作坊。1953 年 经县政府批准 在东关古濉河东岸 征地 150 亩扩建 同年 职工增至 135 人 通过更新设备 改原“大蒸大回”操作为“续渣混蒸小五甑”提高了出酒率 年产量增至 1021 吨 产值 97.49 万元。1953 年至 1956 年 由省投资 160 万元 建成酿酒车间 3 幢、曲房等配套房 86 间 安装柴油机、电机 增设破碎、酿酒、包装等设备；1956 年 用 15 马力柴油机发电，在省内酿酒行业率先结束了“人泼水 木锨扬 驴磨粮”的笨重操作。濉溪人民酒厂新厂区建成后 形成了新、旧两个厂区。1957 年前后 相继派出 37 名酿酒师分赴上海、江苏、河南及省内合肥等地市兄弟酒厂，进行技术指导 帮助培训 40 余名制曲技术人员。1959 年 研制成功“大香曲”“加配”“中温曲”后，使口子酒产生别具一格的香味。

1959年至1961年间，因连续3年自然灾害，酿酒用粮紧缺，该厂一度中断大曲酒生产，只产少量瓜干酒及代用品酒。1962年利用原私营“大盛”糟坊旧址建瓜干酒车间。同年，恢复大曲酒生产。1970年濉溪人民酒厂一分为二新厂区归淮北市管辖定名淮北市酒厂（后称淮北市口子酒厂）县城内旧厂区定名为濉溪县酒厂属濉溪县管辖。1974年6月，濉溪县酒厂研制出适应该厂的窖泥培养新方法，为人工培养发酵池，加快优质酒生产，积累了经验。

1979年开始，濉溪县酒厂先后贷款307万元，在濉溪北关外进行较大规模的扩建，先后建成机械化和手工生产车间5幢及3000吨贮酒库一座。1980年，濉溪县酒厂改称濉溪县口子酒厂。1982年，成立口子酒人工老熟研究所，由范亚彰为主承担国家科委下达的“优质酒人工老熟”项目研究。1984年被评为“安徽省创最佳经济效益先进单位”。次年，“人工老熟”科研项目完成，并开始低度口子酒的研制开发。1985年底有职工761人，固定资产原值510万元，形成3个独立的酿酒系统，年生产能力6000吨。1985年实际产大曲酒5026吨，完成产值1048万元，实现利税450万元。

〔淮北市口子酒厂〕

位于淮北市三堤口，国家优质大曲酒濉溪牌口子酒生产厂。前身为1949年赎买私人糟坊的基础上建立的濉溪人民酒厂（省内最早建成的国营酒厂）。当时，有职工9人，主要设备有锅甑2付、石磨2盘，产品单一，年产量不足百吨。1953年至1956年在古濉河东岸扩建。1970年濉溪人民酒厂一分为二濉河东岸新建厂区（厂部设在此处）归淮北市管辖改称淮北市酒厂濉溪县城内的旧厂区属濉溪县管辖定名为濉溪县酒厂（后改称濉溪县口子酒厂）。是年，淮北市酒厂产量仅1200多吨。通过内涵改造、提高出酒率等措施，1977年产量提高到3000吨。1979年，所产口子酒在全国第三届评酒会上首次被评为国家优质酒，获银质奖章。

1980年由国家投资60万元，分别建成机械化酿酒车间、地下酒库等配套设施；投资2680万元，开始在四里庄附近征地240亩。同年，承担市政府在四里庄投资扩建年产万吨白酒工程的建设任务。1982年，新产品“濉溪佳酿”被评为安徽省优质酒。1983年万吨白酒工程正式建成投产。次年5月淮北市政府决定万吨白酒工程划出定名为“淮北市酒厂”原淮北市酒厂改称淮北市口子酒厂。

1984年起，企业开始实行干部聘用制，改革用工制度（工人由车间主任按定员推荐，厂长批准后签订用工合同）生产上实行指标分解层层承包分配上使每个人收入与劳动成果和企业效益挂钩促进了生产的发展。同年产品开始出口日、美及东南亚各国企业被评为安徽省最佳经济效益夺魁单位。1985年底有职工559人，固定资产原值294.1万元。1985年产口子酒、佳酿酒、大曲酒共3743吨，其中，口子酒300吨；完成工业产值约697万元，实现利税410万元。

〔明光酒厂〕

位于京沪铁路和104国道交会处的嘉山县明光镇。省内最大的优质白酒生产厂之一。

民国38年（1949年）7月由该县人民政府赎买“精益”等4家私人糟坊组建成立嘉山县明光酒厂。当时有职工27人，草房20多间，采用双边发酵工艺，年产瓜干酒、曲香酒近0吨。建国初期，该厂生产的“瓜干酒”、“曲香酒”因价廉味美，畅销省内，在上海也享有盛

名,被誉为“瓜干大王”。1959年2月,明光大曲酒获轻工业部轻工业工会的玻匾奖。1962年研制生产出以红粮为主要原料的“明光特曲”投放市场。

1980年,研制开发了以绿豆为主要原料酿制的“明绿液”酒,生产出低度配制饮料酒、葡萄汽酒。1981年、1983年,其大宗产品明光大曲酒和明光特曲酒均连获安徽省优质产品称号;1982年明光大曲被商业部命名为“安徽省大曲酒标检”产品。在此前后明光白酒通过改进工艺采用液体发酵、蒸馏除杂、固体增香等新技术,各项质量指标均达轻工业部颁标准。1984年开发生产出55度明光优液酒。同年明光大曲酒生产能力突破1万吨。

1985年为适应低度酒消费需求,以原53度的明光特曲和明绿液为酒基,采用勾兑、降度、除浊等技术,开发了低度明光特曲(38度)和明绿液酒(38度)产品出口港澳和东南亚地区,被港商及《人民日报》等报刊称为“酒中奇葩”,与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军医大学联合研制开发生产了高级营养健身酒“明光康泰液”。同年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开始新的“万吨曲酒工程”建设,第一期工程投资1021万元,于1986年5月投产,新增大曲酒年产能力4000吨。1985年末,有职工1080人,占地面积8.47万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799.6万元。1985年产各种饮料酒1.2万吨(共有18个品种),完成产值1768万元,实现利税750万元。

〔合肥酒厂〕

位于合肥市东市区蚌埠路227号。省内重点酿酒企业之一。

1949年建厂(在安庆路141号),当时有职工6名,年产46度小曲酒300吨。1953年投资45万元迁入现址重建,职工增至40人,年产量增至500吨。50年代一度直属省轻工业厅领导,被作为全省酿酒试验厂。

1958年底至1959年10月间,在省内率先进行改小曲为大曲生产曲酒取得成功。1959年产量增至1000吨。同年总结出“配醅清蒸操作法”。1963年采用新工艺生产的“合肥白酒”当年在全国第二届评酒会上获国家银质奖章。次年轻工部在该厂进行“配糟清蒸操作法”试点,将其新工艺向全国推广,20多个省市同行派人前来学习。1969年酒精车间建成投产,形成年产酒精500吨能力。

1982年至1985年间,该厂加快技术改造,生产能力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其间安装了SL-10/13吨锅炉和180千伏安变压器各1台,配齐了水处理设备,改酒精车间原铸铁粗馏塔为新型不锈钢粗馏塔,增加12只60立方米钢板发酵罐,更新了曲酒车间的5吨行车等设备。1984年,所产逍遥津白酒获全国酒类质量大赛“铜杯奖”和轻工业部优质产品称号。1985年投资350万元,新建能力500吨的大曲酒车间一个。同年,投资50万元与肥东酒厂联营改建年产500吨大曲酒车间一个。1985年末,有职工455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12人,建筑面积5.4万平方米,主要设备204台套,固定资产352万元,年产能力为:大曲酒500吨、普通白酒5400吨、酒精5000吨、果露酒150吨。1985年实产大曲酒491吨、普通白酒5379吨、酒精3607吨、果露酒76吨,产品品种有合肥特酿、合肥特液、合肥大曲、逍遥津白酒、龙图液、蜜桔酒、猕猴桃香槟等18种,全年实销各种饮料酒6018吨,完成产值830万元,实现利税257万元。

〔界首县白酒厂〕

位于界首县城关人民路 298 号。安徽名酒“沙河特曲”的生产厂。

前身为民国 38 年(1949 年)8 月在没收私人糟坊的基础上建成的国营界首县酒厂。是 1951 年安徽省根据国家粮食政策进行调整时在阜阳专区所保留的 3 个酒厂之一。1953 年以后一度划归省工业厅直接领导,厂名改称安徽省界首酒厂。1953 年进行设备、工艺改造,技术进步工作得到省工业厅的肯定,当年产白酒 350 吨。1955 年瓜干酒产量达 1000 吨。1955 年至 1957 年间,主要以瓜干为原料酿酒,且多为散酒,销往外地主要以民船运输。1973 年被指定为阜阳、滁县、宿县 3 地区酿酒技术协作组长单位。1974 年以人工老窖长期发酵、双轮底工艺生产“双轮特曲”上市。1975 年被命名为“大庆式企业”。1978 年,“双轮特曲”正式定名为“沙河特曲”,由散装改瓶装销往上海、广州等国内 10 多个省市。

1982 年底开始兴建 1000 吨大曲酒机械化车间。1984 年调整厂领导班子 蒋醒光任厂长。当年企业扭亏为盈,生产开始快速发展。至 1985 年末全厂职工 228 人 固定资产原值 232 万元 净值 159 万元。1985 年白酒产量 2386 吨,品种增至 10 余个 完成产值 362 万元 实现利税 119 万元。

〔贵池杏花村酒厂〕

位于皖南贵池县城南路北的桃花山羸州里(此处毗邻杏花村,紧傍秋浦河,气候温润,景色宜人,酿酒条件得天独厚),是传统名酒“杏花村香泉”生产厂。

由贵池杏花村酒厂与贵池县酒厂于 1960 年合并而成 其中贵池县酒厂于 1952 年在当地人民政府接受的私人糟坊基础上建成;杏花村酒厂由省轻工厅于 1958 年投资 35 万元建成,建厂初期年产白酒 100 吨左右。1968 年更新了部分设备 采用通风制曲 机制酒母 锅炉蒸汽等新工艺酿酒 年产白酒增至 250 吨 产值 34 万元。1973 年自制中、高温曲,人工培养老窖,研制出杏花村大曲。1980 年研制出杏花村香泉(1984 年改称杏村香泉)。1982 年投资兴建了生产能力 1500 吨的酒精车间。1985 年投资 177 万元 将大曲酒车间扩建为年产能力为 500 吨的综合性生产车间。

1985 年末有职工 234 人,固定资产原值 198 万元。1985 年产各类饮料酒 3000 吨,产品有杏花村香泉、杏花村大曲、酒精、葡萄酒、封缸酒、香槟酒、汽酒等 14 个品种 完成产值 344 万元,上交利税 109 万元。

〔泾县桃花潭酒厂〕

位于皖南泾县城北关外。因地、因人、因诗而名(唐代诗人李白曾在泾川一带留连忘返 并写有“桃花潭水深千尺 不及汪伦送我情”诗句)。

1955 年由泾县专酿专卖公司在接收私人手工业糟坊基础上建成。自建厂至 70 年代,生产上以手工操作为主,固体发酵。至 70 年代末 仅有职工 50 余人 白酒年产量 300~500 吨。1980 年通过技术改造,添置了一套用机械化管道生产的新工艺设备,生产有较快发展。

1985 年末有职工 256 人 其中科技人员 5 名;有固定资产原值 235 万元 净值 201 万元;普通白酒以机械化、管道流水线生产,大曲、汽酒以半机械化生产,年产白酒能力 1800 吨(其中大曲酒能力 300 吨)。1985 年完成产值 250 万元 利税 61 万元。